

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

目 录

第一章 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	2
第二章 财务报告	3

声明: 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 本公司对其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

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

一. 企业基本情况

注册名称及简称:	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(简称“顺发恒业”)
英文名称及缩写:	SHUNFA HENGYE CORPORATION (缩写SFHY)
法定代表人:	管大源
注册资本:	24.33 亿元
公司注册地址	长春市前进大街 3055 号南湖新村办公室 201 室
公司办公地址:	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路 1 号盛世国际写字间 3026 室
邮政编码:	130021
公司网址:	www.sfhy.cn
联系电话:	0431-85180631
传真:	0431-81150631
电子信箱:	Sfhy_000631@126.com

二.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

单位: 亿元

发行期次	发行金额	已使用金额	未使用金额	已使用资金用途	用途是否变更	变更情况是否已披露	是否合法合规
16 顺发 MTN001	12	11.28	0.72	① 2 亿元用于偿还桐庐富春峰景项目开发贷款; ② 1.94 亿元用于偿还恒园项目开发贷款; ③ 7.34 亿元用于支付美哉美城项目工程款。	否	/	是

注: 发行金额中未扣除承销费用, 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实际到账金额为 11.946 亿元; 未使用金额中不含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金额, 包含存款利息金额后的实际账户余额为 0.74 亿元。

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链接说明

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，
链接地址如下：

<http://disclosure.szse.cn/finalpage/2018-03-27/1204516513.PDF>

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，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说明。

签字盖章页

(此页无正文，专用于《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)

